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 111 年度第 3 季外部視察報告權責機關回覆

案由	視察小組意見或建議	權責機關回覆
<p>一、矯正機關如何採取有效抗暑及降溫對策。</p>	<p>臺北監獄夏季氣溫，乃全球暖化、全國夏季氣候特性、所有監所共同議題，非屬本監特殊議題。根據本次報告，臺北監獄採取各種夏季降溫措施（參閱本次臺北監獄報告內容），至於裝設中央空調，涉及機器費、維修費、電費、能源短缺、社會觀感等因素，故需法務部、中央政府通盤考量。另除現有機制外，建議監獄方可以：</p> <p>（一）溫度到達一定標準，且監獄有足夠製作或保存設備時，增加結冰水提供的次數。</p> <p>（二）溫度計設置中央台外，也能舍房不定點不定期隨機監測，瞭解舍房與中央台溫度是否有顯著差異，若有，可針對特定地點調整使用風扇之管理規定，若無，可保持目前之管理方式。</p> <p>（三）使用水的順序，請工場、舍房主管觀察關懷是否有收容人總是優先或最後盥洗之「恃強欺弱」情節。</p> <p>（周愷嫻委員）</p>	<p>一、夏季氣候炎熱時節，午餐時段均提供仙草、愛玉、青草茶或山粉圓等冰品甜湯供收容人飲用（供應期間為5月至10月），另本監消費合作社亦有販售衛生冰塊（收容人每日限購5包，每包10元）供收容人祛熱消暑；至於結冰水部分，本監係採購置礦泉水並以炊場冷凍設備冰存後適時發放，炊場既有冷凍設備每次可冰存200箱礦泉水（每箱24瓶，每瓶600CC），常溫冷凍至結冰約需5日，冰存量能足敷使用，在相關經費許可下，即可配合增加結冰水供應次數。</p> <p>二、本(111)年9月12日至9月16日，每日中午12時，戒護科擇定二樓舍房（義舍及和舍）記錄舍房走道溫度並對照中央台溫度是否有顯著溫差，結果顯示5天平均溫度中央台為攝氏26.2度、義舍為26.8度、和舍為27度，溫度尚無顯著差異。</p> <p>三、場舍主管將持續向收容人宣導珍惜水資源，掌握各組盥洗時間（尤其是冬令時間洗熱水澡時），避免欺弱凌新情事發生。</p>

<p>四、視察小組陳情信及相關文書處理流程。</p>	<p>(一)本小組收到之陳情信件，依照來源可分為內部人及外部人，內部包括員工、受刑人、受刑人家屬，外部人即非屬前述內部人者。建議小組受理程序上，應先排除未具名及無可聯繫方式者，其次，由小組依照相關法規認定是否為小組職權、與本監獄關連性、是否具體、小組人力是否足夠等，經由小組討論受理後，再商請監獄提出說明與解決方案。受理之內部陳情建議給予回覆處理情況。受理之外部陳情事宜，陳情人日後可透過公告之視察小組每季報告得知處理結果。(周愷嫻委員)</p>	<p>本監配合辦理。</p>
	<p>(二)有關陳情信處理之議題，視察小組共識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轉交方式：由召集人決定，親自收受或是郵寄皆可 2. 處理記錄：視察小組同意列入視察會議紀錄中。 3. 通知陳情人：視察小組回應後，若為監所內部人員陳情，由北監協助通知；外部人，若陳情內容經委員納入討論，將會列入會議記錄並依規定定期公告。(徐立仁委員、周愷嫻委員、林政佑委員、郭文正委員) 	<p>本監配合辦理。</p>